

#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

修訂本

本會檔案：CVTA/2011/CJC005

## 2011 年 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安排

本聯席會議於 12 月 24 日收到由海事處發出的公眾貨物裝卸區招標措施建議文件，均感到十分不滿及憤怒，意見如下：

### 甲、堅決六區以局限性招標方式分配停泊位

由 2008 年推出之『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將西環及柴灣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公開予公眾進行投標。不少舊有的經營者恐失去停泊位，只好盲目恐慌性提高租金，後因負擔不起高成本而結束經營幾十年的公司及遣散工人；而部分新加入的經營者，因不適應裝卸區的價廉及靈活的獨特運作模式及規範，租用不足三個月，而相繼結業；浪費停泊位的位置，嚴重打擊裝卸區的發展。本聯席會議堅決六區（西環、柴灣、油麻地、昂船洲、醉酒灣及屯門）局限性招標，防止惡性推高租金，抹殺裝卸區同業的生存空間。

### 乙、反對延增在藍巴勒海峽裝卸區的污染停泊位

海事處建議將 RC-11 至 RC-14 停泊位改為處理污染性貨物。本聯席會議不滿有關部門，為求協助某些營運商整體搬遷往藍巴勒海峽裝卸區，而縮減原有／原用的處理貨物停泊位。現時，受影響的觀塘裝卸區營運者，可自願遷往空置的停泊位，根據海事處的資料，全港合共的處理污染性的空置停泊位是足夠應付觀塘裝卸區營運者的需要。除非政府試圖偏袒某些營運商的整體利益，否則增加處理污染性貨物的停泊位數目及更改長度是不公平對待現有的處理貨物停泊位的租戶。

### 丙、反對重新規劃公眾貨物裝卸區的停泊位長度

本聯席會議不單反對延增處理污染性貨物停泊位，更抗議政府刻意將現用的貨物停泊位 RC-07 及 RC-10，重新規劃停泊位長度，迫使現有的經營者搬遷，造就某些營運商的整體遷入。這種不公平、不公正、擾民的做法，完全違背支持裝卸區長遠發展的宗旨。

第 1 頁，共 2 頁

通訊地址：香港貨船業總商會  
九龍渡船角文昌街文蔚樓 21 至 23 號三樓  
21-23 Man Wai Building, 2/F., Man Cheong Street, Ferry Point, Kowloon, Hong Kong.  
TEL: 2384 7102, 2385 5221 FAX: 2782 0342 E-MAIL: cvta@hkstar.com

#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

## 丁、重視及扶持公眾貨物裝卸區的長遠發展

公眾貨物裝卸區的存在及發展超過半世紀，涉及行業人士以數萬計。所以，有關裝卸區的發展應該以長遠目光考慮。若果，租約期過於短暫及非持續性，裝卸區小本經營者是難以開展及維持業務。本聯席會議建議 貴局將停位泊租約延長至最少五年為期限，以穩定及延續物流業的發展。此外，政府應該善加培植，主導長遠發展裝卸區的政策，例如制定長期租約的措施以利行業穩定發展。

裝卸區是發展物流中心的重要一環，同時亦是全港碩果僅存的海運據點。裝卸區每天處理大量生活用品（食糧及家具）及建築材料，運往全港各地街市、超級市場、零售商、地盤，甚至偏遠的離島，作用是維持海上運輸之多元化及平衡運價，以利民生。業界代表誠望 立法會議員及政府各部門必需慎重考慮各項建議對現有經營者所造成巨大的影響及衝擊。

順頌  
政安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謹啟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議成員（排名不分先後）

香港貨船業總商會  
新界貨運商會  
裝卸區同業聯會  
香港裝卸區同業總會  
香港運輸倉庫碼頭業聯誼會  
海港運輸業總工會

屯門公眾貨物裝卸區  
昂船洲公眾貨物裝卸區  
醉酒灣公眾貨物裝卸區  
新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  
觀塘公眾貨物裝卸區  
茶果嶺公眾貨物裝卸區  
柴灣公眾貨物裝卸區  
西環公眾貨物裝卸區

第 2 頁，共 2 頁

通訊地址：香港貨船業總商會  
九龍渡船角文昌街文蔚樓 21 至 23 號三樓  
21-23 Man Wai Building, 2/F., Man Cheong Street, Ferry Point, Kowloon, Hong Kong.  
TEL: 2384 7102, 2385 5221 FAX: 2782 0342 E-MAIL: cvta@hkstar.com